

晚清通俗小说《煲老鸭》

刘 晓 明

广东清末木刻本通俗小说《煲老鸭》是笔者在旧货铺偶然发现的。此小说是最早的以广州方言写成的通俗小说之一,广味十足,书前附有版画十幅,此小说未载于国内外相关书目,国内各大图书馆均未收藏。《煲老鸭》一书对于了解晚清通俗小说的发展、广州的民间出版、版画艺术,社会风尚,乃至文学地缘特征的形成,皆有一定价值。

《煲老鸭》一书为线装刻本,未著撰人,不分卷,长16.5cm,宽11cm。边栏单线,高12.3cm,宽9.2cm。天头3cm,地脚1.2cm。版心有单鱼尾,其上部题有书名《煲老鸭》,下部为页码。全书共三十四叶,半叶九行,行二十字,全书含标点共计一万三千九百八十字。所用纸张为常见的毛边纸。

《煲老鸭》一书具有较重要的文献价值,然考诸家小说书目、广东地方文献及内地各图书馆书目,均未收录该书。不过,近年出版的日本学者樽本照雄的《新编增补清末民初小说目录》著录了《煲老鸭》一书,题“新刻,一卷一册,作者佚名,五桂堂,中央39,B0272”^①。“中央”即台湾“中央”研究院,2005年12月,笔者到台湾“中央”研究院图书馆,包括傅斯年图书馆访查此书,结果发现,此书虽然著录,但却早已佚失,可能樽本照雄只是根据著录进行采撷,并没有目验过此书。

《煲老鸭》一书未著明刊刻时间,但从题署及版式看,当是五桂堂晚清所刻。五桂堂创办于清道光中叶,堂址原在广州西关第七甫,据[宣统]《南海县志》载,第七甫在当时广州西城太平门外街,所在地即旧志的仙桂坊。笔者根据自藏以及目验广州、香港、台湾中央研究院收藏的五桂堂出版的通俗文学,发现其题署“五桂堂”、“粤东省城第七甫”的木刻线装书基本上都出版于清代,此时的五桂堂自称“书坊”,民国后则称“书局”。如五桂堂最早刊刻的木鱼书《扣碎灵芝》,封面署“五桂堂”,全书最后署“版藏粤东省城第七甫五桂堂书坊铺发行,道光二十九年(1850)新刻清唱《扣碎灵芝记》全完尾终”。五桂堂

^①(日)樽本照雄:《新编增补清末民初小说目录》,齐鲁书社,2002年,第28页。

出版的木鱼书《再生缘》封面署“粤东省城”、“五桂堂版”，木鱼书《后代卧龙太子走国》封面上方题“五桂堂”，书名后署“粤东广州市第七甫门牌二号”，这是现存五桂堂唯一署门牌号的出版物。不仅五桂堂当时出版的图书署“粤东省城”，其它书铺出版物也是如此，如以文堂出版的木鱼书《三合明珠》即署“粤东省城状元坊内太平新街”。广州之所以被称作“粤东”，是因为两广在当时为统一之“粤”，从两广的区域看，广州自然属于“粤东”。历史上最后一任两广总督张鸣岐只担任了半年总督（1911.4.14—11.8），辛亥革命后便结束了其历史使命。但“粤东省城”的说法在民国初年的出版物依然有所保留，如民国初年的铅印本木鱼书《改良正字第八才子花笺》仍署“粤东省城第七甫闸口开张”。称“闸口”者又见五桂堂刻唱本《十谏嫖客》，署“第七甫闸口”。《煲老鸭》只署“五桂堂”，既未署“第七甫五桂堂”、“省港五桂堂”，也未署“光复中路”，这正是五桂堂早期出版物的特征，当时广州的出版机构还不多，竞争也不象后来那样激烈，因此，不必通过特意表明地址来作广告，以示正宗。

五桂堂晚清所刻通俗小说十分稀见，其版式可参见英国博物馆收录的五桂堂所刻通俗小说《半日阎王全传》。此书只有十四页，据柳存仁研究，此书系根据《古今小说》第三十一卷《闹阴司司马貌断狱》改编而成^①。该书国内未见藏本，只有异名的《三国因》，时间皆晚于五桂堂本，有光绪戊子（1888）文酉堂刊本及善成堂本。五桂堂本《半日阎王全传》是1868年7月23日即同治七年收入大英博物馆的，其出版时间则在此之前。此书正文每半叶十一行，行二十五字，板心上方刻“半日阎罗传”，其版式与《煲老鸭》类似，二书出版的时间应当相差不多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广州大学人文学院

①柳存仁：《论小说史上的若干问题》，《和风堂文集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1年，第1204页。